

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文件

郑质监特发〔2017〕3号

关于印发《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春季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活动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工商管理和质量技术监督局，市局直属各分局：

现将《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2017年春季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2017年3月10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7年春季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活动方案

为进一步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监管，严防特种设备安全事故发生，经研究决定，在全市开展2017年春季特种设备安全大检查活动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通过集中时间、集中人员、集中精力、集中检查，着力解决特种设备生产、使用、经营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，有效防范和坚决遏制各类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发生。通过大检查，进一步落实特种设备安全主体责任，强化安全监管责任，确保特种设备安全形势稳定。

二、主要内容

(一)以学校、医院、商场、车站、游乐园、庙会等公共聚集场所、劳动密集型企业以及气瓶充装站和检验站等区域为检查重点，突出对锅炉、电梯、压力容器、压力管道、大型游乐设施、起重机械、客运索道等重点设备的检查，包括安全管理制度落实、设备安全检验注册状态和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等环节；

(二) 进一步做好2014年和2015年办理10蒸吨/时及以下燃煤锅炉使用登记问题的整改工作，并对辖区内在用锅炉进行全面摸底排查；

(三) 督促油气输送管道企业依法开展管道法定检验工作，严格落实管道的监督检验和定期检验制度；

(四) 依据《郑州市电梯使用安全管理办法》，对电梯使用单位和维保单位进行安全检查。

三、检查时间

2017年3月10日至2017年5月31日。

4、检查方式

大检查活动采取企业自查、监管部门检查、上级督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(一)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认识，认真部署，周密安排，加强对特种设备相关单位的安全宣传力度，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带队、亲自检查，确保大检查活动取得实效；

(二) 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。各单位要依法督促特种设备相关单位依法依规生产、使用、经营特种设备，落实特种设备登记注册、定期检验、人员持证上岗等制度，及时开展安全隐患

自查和应急救援演练等工作；

（三）坚持即查即改。各单位要立足于发现问题、解决问题，坚持边检查边整改，以检查促整改。对在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隐患，能当场解决的要当场解决，不能当场解决的，要限期整改、跟踪落实，确保隐患治理到位；

（四）加强联合执法。检查中，发现重大安全隐患时，要主动向当地政府汇报，推动有关部门联合执法，营造全社会共同关注特种设备安全的良好氛围。

请各单位于2017年6月2日前上报工作总结至市局特安处邮箱t
ac4911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丁亚楠 67184911

主办：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特安处

郑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办公室

2017年3月10日印发
